

关于中站区 2018 年财政决算和 2019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19 年 9 月 25 日在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邬月红

尊敬的赵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提交 2018 年财政决算及 2019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2018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18 年，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面对困难，强化征管，圆满完成全年收支目标任务，财政收入增幅、进度、税收比重均排名全市第一，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财力保障。

（一）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

1、收入完成情况

2018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3531 万元，占年预算 72246 万元的 101.8%，增长 12%。

分项完成情况：

（1）税收收入完成 68947 万元，同比增长 21.7%，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93.8%。其中：主体税种完成 53257 万元，占税收收入的比重为 77.2%；小税种完成 15690 万元，占税收的

比重为 22.8%。

(2) 非税收入完成 4584 万元，同比下降 49.1%，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6.2%。

2、支出完成情况

2018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7978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9.5%，同比增长 10.6%

分项完成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7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公共管理部门和街道办事处经费等。

(2) 公共安全支出 321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公安、消防 769 万元，用于检、法、司机关运行 1666 万元，用于法院审判庭工程款 150 万元，用于检察院综合楼工程款 82 万元，用于案件审判、查办和预防职业犯罪、法律援助等 546 万元。

(3) 教育支出 1285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教育管理事务 561 万元，用于学前、小学、初中、高中教育 11859 万元，用于教师进修及培训 78 万元，用于中小学校舍维修和购买教学设施 355 万元。

(4) 科学技术支出 251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5.7%（按上级财政要求，结转 421 万元作为 2019 年企业研究开发补助），主要用于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和产业技术与开发等。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7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

主要用于群众文化和体育活动等。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0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38 万元，用于民政管理事务 514 万元，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及补助 4940 万元，用于企业改革补助 1429 万元，用于就业补助 606 万元，用于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等 1195 万元，用于残疾人事业 375 万元，用于最低生活保障 977 万元，用于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732 万元。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74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187 万元，用于公立医院补助 950 万元，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86 万元，用于公共卫生 923 万元，用于计划生育事务 983 万元，用于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317 万元，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0 万元，用于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34 万元，用于其他医疗救助及补助等 392 万元。

（8）节能环保支出 335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06 万元，用于污染防治 1476 万元，用于自然生态保护等 345 万元，用于能源节约利用 927 万元，用于污染减排 301 万元。

（9）城乡社区支出 1305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09 万元，用于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47 万元，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918 万元，用于城乡社区环境卫

生 2395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86 万元。

（10）农林水支出 389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农业方面支出 946 万元，用于林业方面支出 633 万元，用于水利方面支出 87 万元，用于扶贫方面支出 1688 万元，用于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和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等 542 万元。

（11）交通运输支出 64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道路建设、廊道绿化等。

（1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6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安全生产监管、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资金等。

（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2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和涉外发展服务支出等。

（14）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国土资源事务等。

（15）住房保障支出 884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901 万元，用于住房公积金 1939 万元。

（16）其他支出 6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

（17）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63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

3、收支结果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353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9983 万

元，上年结余 1381 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 1742 万元，总计 116637 万元。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78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403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616 万元，预算周转金-533 万元，其他调出资金 1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12 万元，支出总计 11621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421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基金本级没有收入，上级补助收入 775 万元，上年结余 5 万元，其他调入资金 1 万元，合计 781 万元。基金支出 777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4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我区社会保险基金（包括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12764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13175 万元，合计 25939 万元。支出 13284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2655 万元。

（四）“三公”经费执行情况

2018 年，从严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严格公务接待标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倡俭治奢、勤俭从政。全区“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252 万元。

二、2019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收入完成情况

2019 年上半年，全区财政收入累计完成 43742 万元，占年预算 80149 万元的 54.6%，高于时间进度 4.6 个百分点，居全市

第 2 位，同比增长 6.1%，居全市第 10 位，其中：税收累计完成 41024 万元，占年预算 55.3%，同比增长 4%，税比达到 93.8%，居全市第 1 位。非税收入累计完成 2718 万元，占年预算 45.7%，同比增长 51.8%，居全市第 1 位。

2、支出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319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 69.5%，居全市第 8 位，同比增长 21.9%，居全市第 1 位，其中：核算非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增速的八项支出累计完成 45810 万元，同比增长 19%，居全市第 6 位。

三、2019 年上半年开展主要工作

2019 年，区财政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把握财政工作重点，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凝聚共识、克难攻坚，实现首季开门红，上半年时间任务双过半，财政收入实现平稳增长。

（一）围绕目标任务，抓收入、稳增长

一是科学分析目标任务。积极推进区、街道办事处财政体制改革的实施，按征管部门分解年度收入目标任务，明确任务底线思维，精准预测、科学调度，逐月层层落实，并把收入完成情况与绩效挂钩，形成收入征管合力，促进收入任务达到序时进度。

二是定期召开财政例会。以例会制度促进联动机制建设，通过月分析、月通报、月排名等制度推进收入按计划按步骤有序推

进，为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打下良好基础。

三是深入调研推进收入。积极开展调研活动，财政局领导班子与税务部门多次深入各街道办事处和重点企业进行走访，了解企业生产需求，促进辖区内企业资源共享、链条互补，挖掘新的增长点，推动财政收入稳步增长。

四是强化综合治税。认真当好“牵头人”的角色，充分发挥收入组织协调能力，通过开展多形式的综合治税工作，调动各部门协税护税意识，堵塞零星分散税源漏洞，做到应收尽收。上半年综合治税完成税收 7549 万元。

五是强化非税征管。深化非税收入预算管理，不断创新非税收入管理模式，已收缴分离制度和收入目标制度，推进非税收入，确保非税资金及时足额入库，2019 年上半年非税收入完成 2718 万元。

六是争取上级资金支持。认真研究上级政策导向，政策紧盯政策信息，及时掌握项目动态，各业务部门积极与上级对接，协同相关单位及早谋划、包装项目，2019 年上半年共成功争取资金 19014 万元，争取一般债券 12100 万元，争取棚改专项债券资金 19000 万元。

（二）围绕中心工作，抓支出，促保障

一是坚决兜牢兜紧“三保”底线，严格落实全省做好县级保

工资专题会议精神，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压缩一般性支出，积极盘活各类财政资金，优先用于“三保”资金需求，坚决把扎实做好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相关措施执行到位，提高资金配置效率。

二是发挥职能加大保障民生力度。2019年上半年完成民生投入56319万元，同比增长21.92%。完成教育支出8501万元，投入社会保障与就业资金4414万元，安排扶贫资金专项投入87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78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05万元。为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长效机制，城乡困难基本生活救助和推进扶贫攻坚工作的顺利开展，发挥了财政积极作用。

三是统筹资金保障重点支出。今年以来，区财政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积极筹措资金，为全区重点项目提供财力保障。上半年，投入西部整村拆迁3467.7万元，投入“四城联创”专项资金315.28万元，污染防治专项资金802万元。

（三）围绕财政职能，抓管理，促效益

一是完善财政绩效评价和财政监督检查，全面设置绩效目标，不断建立和完善支出动态机制建设，加大预算执行力度，规范预算支出，将财政资金使用的绩效责任传导到各个部门和各预算单位，不断强化在预算执行过程中的事前、事中、事后监督管理。每月对预算单位按照考核指标进行考核，通过严格量化的考

核，增强预算执行的约束性，提升了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完善财政投资项目管理和评审工作。规范财政投资项目建设单位造价管理，围绕全区重点项目建设，加大评审服务力度，不断创新工作方法，严格时间节点完成评审工作，上半年共评审项目 32 个，审查资金 8088.76 万元，审定金额 6455.44 万元，审减金额 1633.32 万元，审减率 20.19%。

三是完善政府采购工作。不断规范和完善政府采购行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采购成本，上半年共完成政府采购预算 6350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5839 万元节约资金 511 万元，节支率 8%。

（四）围绕财政重点，防风险，促转变

一是强化风险防控。先后出台了《中站区防范和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工作方案》《中站区政府债务风险应急预案》，财政局专门成立了政府债务管理办公室，强化政府债务风险分析评估预警，建立了全口径债务统计监测平台和月报告制度，不断推进和妥善化解政府债务，上半年支付债务本金 3209 万元，支付利息 2491.1 万元，确保我区早日退出债务预警地区。

二是积极推进财政政策。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把大规模减税降费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抓，深入企业走访调研，推进政策落实到位，确保企业实打实享受到减税降费的红利，增强企业发展后劲。上半年减税 10907.8 万元，区级减税 5285.1 万元，

其中：增值税 3894.8 万元、企业所得税 104.8 万元、个人所得税 571.5 万元、其他减免税款 714 万元。

三是加快推进政府会计准则制度。按照中央，省、市关于 2019 年全面实施新的政府会计准则要求，为加快推进我区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实施，尽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形成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中央和地方财政体系。

四、存在的问题

（一）下行压力影响。今年上半年财政收入增幅较低，“三保”、扶贫等刚性支出以及“四城联创”、整村拆迁等建设资金需求较大，财政资金调度困难。

（二）减税降费影响。受减税降费政策的影响，税收增幅下降将明显制约后期财政收入持续增长和收入质量的提升。

（三）金融保险业税收问题。2018 年底银保监会成立，河南保险市场持续亏损且无序竞争，今年开始从严治理整治保险行业市场乱象，其中车船税奖励作为重点监管，对违规行为采取罚款、撤换负责人、撤销当地机构经营许可证等措施，直接造成异地车船税代缴税款无法缴纳我区，保险公司业务下降导致我区税收减少。

五、2019 年下半年主要工作

1. 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进一步加强收入目标的科学精准预测和不利因素的分析，以财税体制改革为切入点，增加办事处税收积极性，建立周初安排、周末上报成果机制，以周保月、以月保年，明确各办事处任务方向，确保全年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

2. 强化综合治税。提高服务质量，做到各种税种应收尽收；支持金融、交通、建筑业等行业做大规模；建立各企业间资源信息共享机制；加强政府类投资项目跟踪监管，杜绝税收跑冒滴漏；加大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排查力度，挖潜力、抓增量。

3. 落实税费减免政策。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做好减税降费工作的政治自觉、行动自觉，要在认真学习、深刻领会，狠抓落实上下功夫。要精准把握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内涵，确保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落地见效，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4. 加强预算支出管理。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强化预算执行管理，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压缩一般性支出，积极盘活各类财政资金优先用于“三保”，确保相关要求落实到位。

5. 继续打好三大攻坚战。严格控制地方政府债务。强化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采取措施妥善化解政府隐性债务。积极筹措资金，做好政府性债务偿还工作，进一步完善政府性债务台账管理、动态管理机制，做好偿债资金落实，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全力支持精准脱贫。强

化财政投入保障，将脱贫攻坚投入作为优先保障领域，足额安排省、市级配套资金，拓宽扶贫资金来源渠道；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积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统筹利用各类资金来源，积极支持实施经济结构提质、生态功能提升，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加快解决生态环境突出问题。

尊敬的赵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各位代表，我们将自觉接受区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指导，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力争财政收入在全省城区总量进位次、增速争一流、人均居前列，奋力打造“三区四基地”，勇当焦作在中原更加出彩中出重彩更精彩的主力军、排头兵，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

中站区财政局

